欒城集/24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二十三 ◄

欒城集
卷二十四

► 卷二十五

卷二十四

記九首

東軒記

余既以罪謫監筠州鹽酒稅，未至，大雨，筠水泛溢，蔑南市，登北岸，敗刺史府門。鹽酒稅治舍，俯江之漘，水患尤甚。既至，弊不可處，乃告於郡，假部使者府以居。郡憐其無歸也，許之。歲十二月，乃克支其欹斜，補其圮缺，辟聽事堂之東為軒，種杉二本，竹百個，以為宴休之所。然鹽酒稅舊以三吏共事。余至，其二人者適皆罷去，事委於一。晝則坐市區鬻鹽、沽酒、稅豚魚，與市人爭尋尺以自效。莫歸筋力疲廢，輒昏然就睡，不知夜之既旦。旦則復出營職，終不能安於所謂東軒者。每旦莫出入其旁，顧之未嘗不啞然自笑也。

余昔少年讀書，竊嘗怪顏子以簞食瓢飲居於陋巷，人不堪其憂，顏子不改其樂。私以為雖不欲仕，然抱關擊柝，尚可自養，而不害於學，何至困辱貧窶自苦如此！及來筠州，勤勞鹽米之間，無一日之休，雖欲棄塵垢，解羈縶，自放於道德之場，而事每劫而留之。然後知顏子之所以甘心貧賤，不肯求斗升之祿以自給者，良以其害於學故也。

嗟夫！士方其未聞大道，沉酣勢利，以玉帛子女自厚，自以為樂矣。及其循理以求道，

落其華而收其實，從容自得，不知夫天地之為大與死生之為變，而況其下者乎？故其樂也，足以易窮餓而不怨，雖南面之王，不能加之，蓋非有德不能任也。余方區區欲磨洗濁汙，希聖賢之萬一，自視缺然，而欲庶幾顏氏之樂，宜其不可得哉！若夫孔子周行天下，高為魯司寇，下為乘田委吏，惟其所遇，無所不可，彼蓋達者之事而非學者之所望也。

余既以譴來此，雖知桎梏之害而勢不得去，獨幸歲月之久，世或哀而憐之，使得歸復田里，治先人之敝廬，為環堵之室而居之，然後追求顏氏之樂，懷思東軒，優遊以忘其老，然而非所敢望也。

元豐三年十二月初八日，眉陽蘇轍記。

武昌九曲亭記

子瞻遷於齊安，廬於江上。齊安無名山，而江之南武昌諸山，陂陁蔓延，澗谷深密，中有浮圖精舍，西曰西山，東曰寒溪，依山臨壑，隱蔽松櫪，蕭然絕俗，車馬之跡不至。每風止日出，江水伏息，子瞻杖策載酒，乘漁舟亂流而南。山中有二三子，好客而喜遊，聞子瞻至，幅巾迎笑，相攜徜徉而上，窮山之深，力極而息，掃葉席草，酌酒相勞，意適忘反，往往留宿於山上。以此居齊安三年，不知其久也。

然將適西山，行於松柏之間，羊腸九曲而獲少平，遊者至此必息。倚怪石，蔭茂木，俯視大江，仰瞻陵阜，旁矚谿谷，風雲變化，林麓向背，皆效於左右。有廢亭焉，其遺址甚狹，不足以席眾客。其旁古木數十，其大皆百圍千尺，不可加以斤斧。子瞻與客每至其下，輒睥睨終日。一旦大風雷雨，拔去其一，斥其所據，亭得以廣。子瞻與客入山視之，笑曰：「茲欲以成吾亭耶！」遂相與營之。亭成，而西山之勝始具，子瞻於是最樂。

昔余少年，從子瞻遊，有山可登，有水可浮，子瞻未始不褰裳先之。有不得至，為之悵然移日。至其翩然獨往，逍遙泉石之上，擷林卉，拾澗實，酌水而飲之，見者以為仙也。蓋天下之樂無窮，而以適意為悅。方其得意，萬物無以易之，及其既厭，未有不灑然自笑者也。譬之飲食雜陳於前，要之一飽而同委於臭腐。夫孰知得失之所在？惟其無愧於中，無責於外，而姑寓焉。此子瞻之所以有樂於是也。

王氏清虛堂記

王君定國為堂於其居室之西，前有山石瑰奇琬琰之觀，後有竹林陰森冰雪之植，中置圖史百物，而名之曰「清虛」。日與其遊，賢士大夫相從於其間，嘯歌吟詠，舉酒相屬，油然不知日之既夕。凡遊於其堂者，蕭然如入於山林高僧逸人之居，而忘其京都塵土之鄉也。

或曰：「此其所以為清虛者耶？」客曰：「不然。凡物自其濁者視之，則清者為清，自其實者視之，則虛者為虛。故清者以濁為汙，而虛者以實為礙。然而皆非物之正也。蓋物無不清，亦無不虛者。雖泥塗之渾，而至清存焉。雖山石之堅，而至虛存焉。夫惟清濁一觀，而虛實同體，然後與物無匹，而至清且虛者出矣。今夫王君，生於世族，棄其綺紈膏粱之習，而跌蕩於圖書翰墨之囿，沉酣縱恣，灑然與眾殊好。至於鍾、王、虞、褚、顏、張之逸跡，顧、陸、吳、盧、王、韓之遺墨，雜然前陳，贖之傾囊而不厭。慨乎思見其人而不得，則既與世俗遠矣。然及其年日益壯，學日益篤，經涉世故，出入禍患，顧疇昔之好，知其未離乎累也。乃始發其箱篋，出其玩好，投以與人而不惜。將曠焉黜去外累而獨求諸內，意其有真清虛者在焉，而未見之也。王君浮沉京師，多世外之交，而又娶於梁張公氏。張公超達遠騖，體乎至道而順乎流俗。君當試以吾言問之，其必有得於是矣。」

熙寧十年正月八日記。

吳氏浩然堂記

新喻吳君，志學而工詩，家有山林之樂，隱居不仕，名其堂曰「浩然」，曰：「孟子，吾師也，其稱曰：『我善養吾浩然之氣。』吾竊喜焉，而不知其說，請為我言其故。」余應之曰：「子居於江，亦嘗觀於江乎？秋雨時至，溝澮盈滿，眾水既發，合而為一。汪濊淫溢，充塞坑谷。然後滂洋東流，蔑洲渚，乘丘陵，肆行而前，遇木而木折，觸石而石隕，浩然物莫能支。子嘗試考之，彼何以若此浩然也哉？今夫水無求於深，無意於行，得高而渟，得下而流，忘己而因物，不為易勇，不為險怯。故其發也，浩然放乎四海。古之君子，平居以養其心，足乎內，無待乎外，其中潢漾，與天地相終始。止則物莫之測，行則物莫之禦。富貴不能淫，貧賤不能憂。行乎夷狄患難而不屈，臨乎死生得失而不懼，蓋亦未有不浩然者也。故曰：『其為氣也，至大至剛，以直養而無害，則塞乎天地。』今余將登子之堂，舉酒相屬，擊槁木而歌，徜徉乎萬物之外，子信以為能浩然矣乎？」元豐四年七月九日，眉山蘇轍記。

黃州快哉亭記

江出西陵，始得平地，其流奔放肆大；南合湘、沅，北合漢、沔，其勢益張；至於赤壁之下，波流浸灌，與海相若。

清河張君夢得，謫居齊安，卽其廬之西南為亭，以覽觀江流之勝；而余兄子瞻，名之曰快哉。蓋亭之所見，南北百里，東西一舍。濤瀾洶湧，風雲開闔。晝則舟楫出沒於其前，夜則魚龍悲嘯於其下。變化倏忽，動心駭目，不可久視。今乃得玩之几席之上，舉目而足。西望武昌諸山，岡陵起伏，草木行列，煙消日出，漁夫樵父之舍，皆可指數，此其之所以為快哉者也。

至於長洲之濱，故城之墟，曹孟德、孫仲謀之所睥睨，周瑜、陸遜之所騁騖，其流風遺跡，亦足以稱快世俗。昔楚襄王從宋玉、景差於蘭臺之宮，有風颯然至者，王披襟當之，曰：「快哉此風！寡人所與庶人共者耶？」宋玉曰：「此獨大王之雄風耳，庶人安得共之？」玉之言，蓋有諷焉。夫風無雌雄之異，而人有遇不遇之變；楚王之所以為樂，與庶人之所以為憂，此則人之變也，而風何與焉？

士生於世，使其中不自得，將何往而非病？使其中坦然，不以物傷性，將何適而非快？今張君不以謫為患，竊會計之餘功，而自放山水之閒，此其中宜有以過人者。將蓬戶甕牖，無所不快；而況乎濯長江之清流，挹西山之白雲，窮耳目之勝以自適也哉！不然，連山絕壑，長林古木，振之以清風，照之以明月，此皆騷人思士之所以悲傷憔悴而不能勝者。烏睹其為快也哉？

元豐六年十一月朔日，趙郡蘇轍記。

黃州師中庵記

師中，姓任氏，諱伋，世家眉山，吾先君子之友人也，故余知其為人。嘗通守齊安，去而其人思之不忘，故齊安之人知其為吏。師中平生好讀書，通達大義，而不治章句，性任俠喜事，故其為吏通而不流，猛而不暴。所至，吏民畏而安之，不能欺也。始為新息令，知其民之愛之，買田而居，新息之人亦曰：「此吾故君也。」相與事之不替。及來齊安，常遊於定惠院。既去，郡人名其亭曰「任公」。其後余兄子瞻以譴遷齊安，人知

其與師中善也，復於任公亭之西為師中庵。曰：「師中必來訪子，將館於是。」明年三月，師中沒於遂州。郡人聞之，相與哭於定惠者凡百餘人，飯僧於亭，而祭師中於庵。蓋師中之去，於是十餘年矣。夫吏之於民，有取而無予，有罰而無恩，去而民忘之，不知所怨，蓋已為善吏矣。而師中獨能使民思之於十年之後，哭之皆失聲，此豈徒然者哉！朱仲卿為桐鄉嗇夫，有德於其民，死而告其子：「必葬我桐鄉。後世子孫奉嘗我不如桐鄉民。」既而桐鄉祠之不絕。今師中生而家於新息，沒而齊安之人為亭與庵以待之，使死而有知，師中其將往來於新息、齊安之間乎？余不得而知也。元豐四年十二月日，眉山蘇轍記。

南康直節堂記

南康太守聽事之東，有堂曰「直節」，朝請大夫徐君望聖之所作也。庭有八杉，長短巨細若一，直如引繩，高三尋而後枝葉附之，岌然如揭太常之旗，如建承露之莖，凜然如公卿大夫高冠長劍立於王廷，有不可犯之色。堂始為軍六曹吏所居。杉之陰，府史之所蹲伏，而簿書之所填委，莫知貴也。君見而憐之，作堂而以「直節」命焉。夫物之生，未有不直者也。不幸而風雨撓之，岩石軋之，然後委曲隨物，不能自保。雖竹箭之良，松柏之堅，皆不免於此。惟杉能遂其性，不扶而直。其生能傲冰雪、而死能利棟宇者，與竹柏同，而以直過之。求之於人，蓋所謂不待文王而興者耶？

徐君溫良泛愛，所居以循吏稱，不為察之政，而行不失於直。觀其所說，而其為人可得也。《詩》曰：「惟其有之，是以似之。」堂成，君以客飲於堂上。客醉而歌曰：「吾欲為曲，為曲必屈，曲可為乎？吾欲為直，為直必折，直可為乎？有如此杉，特立不倚，散柯布葉，安而不危乎？清風吹衣，飛雪滿庭，顏色不變，君來燕嬉乎？封植灌溉，剪伐不至，杉不自知，而人是依乎？廬山之民，升堂見杉，懷思其人，其無已乎？」歌闋而罷。

元豐八年正月十四日，眉山蘇轍記。

洛陽李氏園池詩記

洛陽古帝都，其人習於漢唐衣冠之遺俗，居家治園池，築臺榭，植草木，以為歲時遊觀之好。其山川風氣，清明盛麗，居之可樂。平川廣衍，東西數百里，嵩高少室，天壇王屋，岡巒靡迤，四顧可挹，伊、洛、、澗，流出平地。故其山林之勝，泉流之潔，雖其

閭閻之人與公侯共之。一畝之宮，上矚青山，下聽流水，奇花修竹，布列左右，而其貴家巨室園囿亭觀之盛，實甲天下。若夫李侯之園，洛陽之一二數者也。

李氏家世名將，大父濟州，於太祖皇帝為布衣之舊，方用兵河東，百戰百勝。烈考寧州，事章聖皇帝，守雄州十有四年，繕守備，撫士卒，精於用間，其功烈尤奇。李侯以將家子，結髮從仕，曆踐父祖舊職，勤勞慎密，老而不懈，實能世其家。既得謝，居洛陽，引水植竹，求山谷之樂，士大夫之在洛陽者，皆喜從之遊，蓋非獨為其園也。凡將以講聞濟、寧之餘烈，而究觀祖宗用兵任將之遺意，其方略遠矣。故自朝之公卿，皆因其園而贈之以詩，凡若干篇。仰以嘉其先人，而俯以善其子孫。則雖洛陽之多大家世族，蓋未易以園囿相高也。

熙寧甲寅，李侯之年既八十有三矣，而視聽不衰，筋力益強，日增治其園而往遊焉。將刻詩於石，其子遵度官於濟南，實從予遊，以侯命求文以記。予不得辭，遂為之書。熙寧七年十一月十七日記。

太子少保趙公詩石記

高安太守、朝請大夫毛公，與資政殿大學士、太子少保趙公，里人也。公始以老歸故鄉，大夫適方家居，與公出入相從，為山林之遊，朝夕無間。公好為詩，而大夫以詩自名，遇其得意，輒以詩相屬。元豐三年，大夫來守高安，簿書期會，非其意也。間與客語，有歸歟之歎，曰：“要當從公於松石之間，逍遙以忘吾老。”時又出公之詩，以誇其坐人。公詩清新律切，筆跡勁麗，蕭然如其為人，蓋老而益精，不見衰憊之氣。卒然觀之，不知其既老之為也。轍昔少年，始見公於成都，中見公於京師，其容然以溫，其氣肅然以清。十年之間，富貴煒燁，談笑於廊廟，而其所以為公者，湛然無毫髮之異。自不見公，今又十餘年。間而聞之公之鄉人，見之公之詩書，其風力骨骼有加而無損，亦與始見無異。然後知公之所以過人者遠甚。蓋人必有不可變者，然皆汩沒於塵垢，與物流轉而不返。於是索然茫然，與髮皆白，與齒皆落，忽然失之而不自知也。若夫公之不可變者，轍亦安足識之，蓋亦見其見於外者而已。大夫將刻公詩於石，而屬轍為記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